

# 宁波工程镇海基地二期油制氢项目1679-P0032-8023平衡流量计采购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宁波工程镇海基地二期油制氢项目1679-P0032-8023平衡流量计(WZ20230228-3805-1054-B1)招标人为中石化宁波工程有限公司，招标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有资金，出资比例为1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平衡流量计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已通过审批，资金已落实。

2.2 招标范围：

序号	物资	数量	计量单位	备注
1	节流装置	1.00	套	包1-平衡流量计

2.3 技术规格：技术规格见具体招标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本款提出的资质、业绩等要求，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3.1.1 投标人具有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按照“三证合一”登记制度登记，执照有效。

3.1.2 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且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1.3 投标人未处于被中国石化给予风险停用、违约停用处理期内。

3.1.4 投标人不存在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不存在进入清算程序，或者被宣告破产，或者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3.1.5 投标人近两年内没有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

3.1.6 技术说明，包括供货范围、标准规范、计算书、选型说明、技术特点等；随报价必须提供所选用平衡流量计的外形尺寸图（包括根部阀）、结构图、重量、安装要求及产品样本等，以便核对。

3.1.7 卖方必须提供投标书中所涉及到的所有设备和部件的详细技术规格、功能说明等资料和选型样本。

3.1.8 根据国家规定的TSG D7006-2020《压力管道监督检验规则》对流量计进行监检，交货时提供检验证书。

3.1.9 卖方应提供一份声明，声明充分了解所有平衡流量计的应用工况而且所报价的产品完全符合工况的需求。

3.1.10 本规格书作为合同附件的一部份，卖方必须保证其提供的产品满足本规格书中数据表的工艺条件及要求，并能适应装置的环境条件。除特殊说明外，工艺数据及要求将以规格书中数据表为准，如有不符合，无论卖方文件是否被买方确认，所产生的问题由卖方负责。

3.1.11 平衡流量计选型中应说明节流元件、法兰、取压环室、垫片、取压短管、根部阀等其它接液部件的材质及材料的耐温、抗腐蚀性能。要求选用的材质不低于数据表中要求的材质。卖方所选各部件的材料必须适用于买方工艺过程的工况。

3.1.12 平衡流量计与工艺管道之间的连接采用对焊连接，连接端的内外径必须与工艺管道保持一致。平衡流量计的取压法兰/夹持法兰的压力等级、密封面型式、法兰标准必须满足数据表的要求。取压法兰/夹持法兰的紧固螺栓采用全螺纹螺栓，螺栓和螺母的材质不低于数据表中要求的材质。如取压法兰/夹持法兰为RJ法兰面，节流元件与垫片为一体式结构。

3.1.13 所有平衡流量计（包括取压短管、根部阀、全螺纹螺栓、螺母、法兰盖、垫片、转接头等附件）的选型必须充分考虑平衡流量计的操作温度、操作压力、设计温度和设计压力。

3.1.14 所有法兰、法兰盖必须为锻件，法兰采用对焊式。

3.1.15 平衡流量计的根部阀与买方导压管之间连接采用法兰型式连接，卖方提供法兰盖及全螺纹螺栓、螺母、垫片等，根部阀与取压短管之间采用对焊连接。根部阀为单阀时，阀门一端对焊一端带法兰；根部阀为双阀时，第一道阀两端对焊，第二道阀一端对焊一端带法兰。

3.1.16 取压短管根部应设置支管台，严禁使用角焊。

3.1.17 所有取压短管的壁厚、直管段或流量管（如果有）的壁厚、取压短管与平衡流量计之间的连接结构必须满足相关附件（根部阀、法兰盖、导压管等）安装后的受力要求（包括管道震动等因素）。如需额外支撑，必须由制造厂随平衡流量计整体提供，并在投标时予以明确。

3.1.18 所有平衡流量计及根部阀等附件的所有接液部件的材质必须满足API 607 标准的要求

3.1.18 介质中含有H<sub>2</sub>S 的平衡流量计及根部阀等附件的所有接驳附件的材质必须满足NACE 标准的要求。

3.1.19 322FT002、323FT001、342FT010 为氢气工况，焊接、安装应满足GB4962 的要求。

3.1.20 卖方投标的产品应在3 家国内同类装置中有成功的平衡流量计（每个装置的单批次供货不少于10 台平衡流量计）使用业绩，合同签署日期应在2019.12.31 之前。合同或附件的内容至少包括：项目或装置名称、产品型号及数量、签署盖章页等。合同复印件不清晰或不提供均视为无效业绩。卖方投标产品的型号必须与上述提供的成功应用业绩中的产品一致或等同。

3.1.21 取压短管、根部阀、全螺纹螺柱、螺母、法兰盖、垫片、转接头等附件由卖方成套提供，卖方必须给出取压短管的材质、管径、壁厚及所选用根部阀的样本、型号、连接尺寸和形式、材质、压力等级等必要的信息。

3.1.22 平衡流量计要求成套提供流量差压变送器、五阀组及安装所需的相关附件，按一体式方式安装，应在工厂成套组装，并经调试合格后整体供货。所配流量差压变送器需执行镇海基地项目框架3051D系列产品并带内置浪涌保护器。

3.1.23 卖方所选变送器能承受的最大静压必须大于设计压力。

3.1.24 根部阀制造厂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压力管道元件），许可品种为阀门，级别必须能涵盖本技术规格书中的所有根部阀。

3.1.25 对于本规格书内≥ 600LB 的节流装置及附件，承压铸件和焊缝必须按ASME B16.34 进行100%射线探伤。承压锻件必须按ASME B16.34 进行100%的超声波探伤检验（UT）及着色探伤检验（PT）。

3.1.26 技术规格书中带★的条款为废标条款，投标方应在投标文件中逐项详细说明对带★条款的满足情况；如在投标文件中没有说明将被认为不满足本规格书中的技术要求。带★的条款详见附件。

3.1.27 投标商需承诺满足现场服务条款及付款条件

3.1.28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1.29 详细要求具体见招标文件。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本次招标接受生产商/制造商申请，不接受代理商投标，不接受流通商投标。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2月6日 8:00时至2023年2月13日 16:00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s://bidding.sinopec.com>）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招标文件每套售价200.00元，售后不退。

4.3尚未注册的投标申请人须在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s://bidding.sinopec.com>）注册，填报基本信息（基本信息包括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银行账户信息等）。投标人务必确保注册信息准确。如注册信息有误，可能导致投标人无法购买招标文件、缴付投标保证金、收回投标保证金、取得费用发票、签约等。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02月27日09:00时，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s://bidding.sinopec.com>）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本次招标不接受纸质版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2023年02月27日09:00

开标地点：宁波市民安东路268号国际金融服务中心A座21层招标大厅（远程开标）

5.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6.1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石化物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s://bidding.sinopec.com>）、中国石化物资采购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sinopec.com>）和易派客电子商务平台（<https://www.epec.com>）上发布。

6.2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在2023年02月27日09:00前与招标联系人联系，技术咨询请与技术咨询联系人联系（技术方面的询问请以信函的形式）。

6.3其他投标说明：

（1）本项目为电子CA标，首次参加的投标人，请尽快向网站购买U-KEY，并下载标书制作软件用于打开招标文件和编制投标文件。操作流程见网站说明。购买CA数字证书、招标文件下载、投标文件制作、模拟解密、网站网页问题以及相关系统软件操作，请咨询400-8198786；标书费支付、保证金支付出现问题，请咨询9538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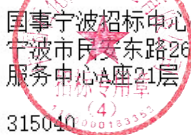
（2）购买标书须通过本招标公告网页最下方“我要投标”直接支付标书费，不接受其他方式支付。标书一经售出，不予退还。招标项目中含“（重招）”二字的，为重新招标项目，第一次招标已购买的投标人，一般可免于支付重新招标的标

书费，但须在招标文件售卖期内进入系统完成报名方可直接下载标书。保证金支付须按标（包）分开支付至对应的广发银行账户。识别第一次购买招标文件投标人，不需要招标人勾选。

（3）请在开标前提前上传加密的技术和商务电子标书，无特殊说明的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和 U盘。无特别通知的各投标人无须到开标现场投标，但需安排授权代表在线处理解密及答疑等相关事宜。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撤销投标。

（4）注意事项：1）招标人对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公告的修改、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开标时间调整等）均以澄清的方式在招标平台系统中发布，投标人应及时关注和查阅招标平台中的澄清内容，如认为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或有其他疑问的，应在接到澄清后按照澄清规定的时间向招标机构提出，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招标文件澄清导致的损失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2）购买招标文件后不参加本次投标的，须在售卖截止后3日内将加盖公章的放弃投标函及购买招标文件的证明截图发至项目投标咨询联系人邮箱，如出现未在规定时间内发出放弃投标函并且不参与投标的，影响招标人采购进度，相关投标人将纳入中石化供应商诚信体系考核。

##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石化宁波工程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国事宁波招标中心 宁波市民安东路268号国际金融 服务中心A座21层
地 址：	浙江省宁波市高新区院士路660号	地 址：	
邮 编：	315040	邮 编：	315040
联 系 人：	俞晓慧	联 系 人：	郝晨光
电 话：	0574-87974036	电 话：	0574-27668385
电 子 邮 件：	yuxh.snec@sinopec.com	电 子 邮 件：	wzhaocg@sinopec.com

2023年2月6日